# 郑州新郑市委编办“三个推动”为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机构编制支撑

为贯彻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促进教育事业全面均衡发展，郑州新郑市委编办“三个推动”，统筹优化教育系统机构编制资源配置，激发教师编制活力，为教育教学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机构编制支撑，切实满足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的编制需求，推进新郑市教育教学质量不断取得新突破。

一是动态调整，推动城乡教育均衡发展。建立灵活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动态调整机制。新郑市按照总量控制、动态调整、增减平衡、统筹使用的原则，统筹使用、动态管理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实行全市统筹、专编专用。每两年左右对新郑市中小学校机构编制进行一次调整，由教育部门根据生源流动情况、布局结构调整、各校编制余缺等情况提出调整方案，报机构编制部门审核后，动态调整城乡中小学校编制，盘活存量资源，提高使用效益。针对新郑新区和龙湖镇等经济发展活跃、生源增加的区域，经过调研后，在教育系统机构编制动态调整时，将机构编制资源向这部分地区倾斜。同时，将上级部门为新郑市增加的事业机构限额，大部分用于新建中小学校，实现教育资源优化整合、均衡配置。

二是保障用编，推动教师队伍建设步伐。为突出人才使用导向，服务民生重点领域人才用编需求，近年来，新郑市持续加大教师招聘用编力度，加强师资力量建设。为确保财政供养人员只减不增，新郑市事业单位招聘一般根据自然减员数确定招聘数，事业单位每年自然减员总数的大部分都用于满足新郑市招聘教师增量。2020年、2021年通过事业单位招聘引进了500多名幼儿园和中小学教师，缓解了教师力量紧缺状况。

三是优化职责，推动教育体制运行顺畅。加大对教育事业保障支持力度，顺应教育事业发展变化情况及时优化调整教育职责。为进一步统筹新郑市教育系统信息化技术建设，为新郑市教育局增设科学技术与信息化科等内设机构，提高学校教育信息化综合能力。

郑州新郑市委编办2021-12-24